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23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铝业”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通讯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 6 名，实参加董事 6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马廷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实现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6 元（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

公司自上市以来每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低于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实施了稳定的、连续的现金分红。鉴于公司正在建设当中的义瑞新材年产 70 万吨再生铝及绿色新型铝合金材料等重大项目资金需求较大。且铝加工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充足的日常运营自有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竞争力。公司 2022 年度采取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6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969,816,852 股为基数测算，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将达 49,059.67 万元，占公司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2.56%，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关于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3 年度拟接受银行总额不超过 6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公司自身运营的资金需求来确定用款计划。同时，为了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本议案授信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的具体文件及办理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诚信及公允的原则，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董事马廷义先生、马星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 亿元自有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相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铝锭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ESG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对《明泰铝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修订，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应出具了修订后的《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修订稿）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对前次《明泰铝业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修订稿）的公告》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明泰铝业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明泰铝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3、《明泰铝业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 4、《明泰铝业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明泰铝业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明泰铝业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7、《明泰铝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 8、《明泰铝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9、《明泰铝业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公告》；
- 10、《明泰铝业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 11、《明泰铝业关于开展铝锭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 12、《明泰铝业 2022 年 ESG 报告》；
- 13、《明泰铝业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 14、《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修订稿）》；
- 15、《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16、《明泰铝业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 17、《明泰铝业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18、《明泰铝业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